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ST易联众　　公告编号：2025-033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5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5年8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有关控股子公司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事项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因该通知所涉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需对自2020年以来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追溯调整，且对历年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尚无法确认，本报告未包含前述事项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将审慎推进该事项的后续处理，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ST易联众　　公告编号：2025-032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25年8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有关控股子公司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事项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因该通知所涉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需对自2020年以来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追溯调整，且对历年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尚无法确认，公司将积极与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进行磋商，包括但不限于聘请经上海云鑫共同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启动对上海云鑫所持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进行评估，本报告未包含前述事项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将审慎推进该事项的后续处理，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易联众	股票代码	3000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易联众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钮	陈晓雪	
电话	0592-2517011	0592-6307553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8号502室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8号502室	
电子信箱	niuniu@ylzinfo.com	chxxshany@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3,681,464.52	205,138,964.82	−2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67,522.41	4,988,463.86	−2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921,632.31	−52,061,945.29	2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728,753.12	−141,596,463.08	25.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5	−0.1226	17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5	−0.1226	17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6%	−16.11%	27.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1,690,792.16	954,298,550.96	−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9,839,000.86	311,113,392.82	12.4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厦门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9%	69,606,749	0	不适用 / 0
冯福荣	境内自然人	1.88%	8,086,480	0	不适用 / 0
方勤华	境内自然人	1.43%	6,164,200	0	不适用 / 0
闪井闯	境内自然人	1.35%	5,821,600	0	不适用 / 0
岳克敬	境内自然人	1.12%	4,805,000	0	不适用 / 0
金莉莉	境内自然人	1.10%	4,723,300	0	不适用 / 0
何彬	境内自然人	1.07%	4,603,900	0	不适用 / 0
杨晓峰	境内自然人	0.93%	3,989,300	0	不适用 / 0
赵策	境内自然人	0.81%	3,496,900	0	不适用 / 0
赖玉莹	境外自然人	0.80%	3,450,000	0	不适用 / 0
付忠良	境内自然人	0.79%	2,352,466	0	不适用 / 0
上海全盈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184,828	0	不适用 /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914,750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3%	1,283,479	0	不适用 / 0
王晓宇	境内自然人	0.41%	1,210,500	0	不适用 /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127,436	0	不适用 / 0
王艳萍	境内自然人	0.36%	1,062,3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中科唯实仪器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全盈实业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90,000股外，还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94,828股，实际合计持有2,184,828股；公司股东王艳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62,300股，实际合计持有1,062,300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公司发展方向明确，各项业务正在稳步推进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

2025年8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违规事项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案号：（2024）浙01民终4410号]，终审判决公司无需就所涉违规担保/违规借款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该等违规担保/违规借款情形已消除。

证券代码：300678　　证券简称：中科信息　　公告编号：2025-066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科信息	股票代码	3006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小兵	吴琳琳	
电话	028-85135151	028-85135151	
办公地址	四川省天府新区兴隆街道科智路1369号	四川省天府新区兴隆街道科智路1369号	
电子信箱	liuxiaobing@casit.com.cn	wulinlin@casit.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1,554,857.56	151,568,739.37	−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67,522.41	4,988,463.86	−2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43,823.05	1,939,401.37	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851,329.01	−99,794,118.62	1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7	0.0168	−24.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7	0.0168	−24.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0.58%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44,729,969.17	1,192,790,641.91	−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5,472,864.70	856,524,656.94	−1.2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4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53%	90,477,651	0	不适用 / 0
成都中科唯实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4%	3,365,823	0	不适用 / 0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0%	2,363,640	0	不适用 / 0
付忠良	境内自然人	0.79%	2,352,466	0	不适用 / 0
上海全盈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184,828	0	不适用 /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914,750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3%	1,283,479	0	不适用 / 0
王晓宇	境内自然人	0.41%	1,210,500	0	不适用 /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127,436	0	不适用 / 0
王艳萍	境内自然人	0.36%	1,062,3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中科唯实仪器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全盈实业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90,000股外，还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94,828股，实际合计持有2,184,828股；公司股东王艳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62,300股，实际合计持有1,062,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史志明

202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36　　证券简称：国信证券　　公告编号：2025-06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注册、核准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信证券"）拟通过发行A股股份的方式购买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深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远致富海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口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6.08%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注册、核准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24号），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国信证券向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347,731,432股股份、向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57,198,746股股份、向深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49,635,777股股份、向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2,522,843股股份、向深圳远致富海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1,642,013股股份、向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1,099,811股股份、向海口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9,483,06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二、核准国信证券成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主要股东，核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为万和证券实际控制人。对国信证券通过换股方式依法取得万和证券2,183,877,82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96.0792%）无异议。

三、国信证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申请文件进行，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万和证券应当切实做好与国信证券的风险隔离，严格规范关联交易，严防利益冲突和输送风险。国信证券应当会同万和证券按照报送我会的初步整合方案确定的方向，在一年内制定并上报具体整合方案，明确时间表，妥善有序推进整合工作。

五、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注册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你们应当依法办理相关股权变更手续。

六、你们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公司住所地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2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非独立董事李懿行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李懿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原定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即2026年5月4日，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懿行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公司正常运作。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一致同意选举李懿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李懿行先生将与公司其余6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李懿行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懿行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起历任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会计、广西科伦制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加入公司任职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懿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市易行晟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247,2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3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并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同时，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已办理完成，并于2025年5月30日流通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222,716.00万股增加为223,008.5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22,716.00万元变更为223,008.50万元，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3.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对外信息报送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的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的3.1-3.4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阅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编制要求和审批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1-6月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于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在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拱宸路1号4楼会议室，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5）。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5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及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期间任意时间；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0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括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本次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本人如果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拱宸路1号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2.01	《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事项

（1）特别决议议案：1.00、2.02、2.03。该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

（3）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能够表明法人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能够表明法人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除应按照上述（1）、（2）提供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外，还应持受托证券公司出具的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受托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中应写明参会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须在2025年9月9日19:00前送达至公司，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参会资料或证件的原件。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9月9日（星期二）上午9:30-13:30；下午15:00-19: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9月9日（星期二）下午19: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3、登记地点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拱宸路1号川宁生物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顾祥、齐萍；

（2）联系电话：0999-8077777-9278；

（3）联系传真：0999-8077667；

（4）联系邮箱：ir@klcnsw.com；

（5）联系地址：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拱宸路1号川宁生物董事会办公室。

5、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